

马晓河：我国农村劳动力到底还剩余多少(2008-01-08)

作者： 发布时间： 2008-1-8 7:32:14

【摘要】农村剩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是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普遍现象，从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判断上来看，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影响十分显著，文中给出了农村剩余劳动力估算方法，并分析了农村剩余劳动力年龄构成。

农村存在大量剩余劳动力，生产率低下的农业部门和生产率较高的城市工业部门并存，这是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的典型特征。劳动力从农业部门向现代工业部门转移，是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普遍现象。从一定意义上说，农村剩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转移是工业化和现代化的核心内容。只有农村劳动力大量转向非农产业，才能迅速发展现代部门，提高整个国民经济效率；也只有农业劳动力大量转出，才有利于农业向大生产发展和集约化经营。

正是因为农村有无限供给的剩余劳动力，工业部门才可以在略高于农业部门工资、且维持工资水平不变的情况下得到源源不断的劳动力，有利于增加资本积累、扩大生产规模，从而加速工业化的进程。然而，农村剩余劳动力被吸收完毕以后，工业部门再使用更劳动密集型制造业在国际上的竞争优势，加快了工业部门的积累和发展，也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高度紧张的人地矛盾，改善了农业生产的条件。在经济现实中，农村剩余劳动力毕竟不像刘易斯所假设的那样是“无限”的。经过20多年的向外转移，农村劳动力剩余状况已经发生了变化。准确地认识经济现实是制定正确的未来发展战略的前提。但是，对于我国农村劳动力剩余状况，目前还没有比较明确的认识。

学术界和决策部门曾经普遍认为农村约有1.5亿人的剩余劳动力，但这是从总量角度考虑的，没有从结构角度进行分析，并且这个数据的时效性有所欠缺。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章铮副教授在计算民工供给量时曾估算出2003年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为13506万人。目前最新的、并且被广为引用的是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部长田成平对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的判断。田成平曾指出，农村有劳动力4.97亿，除去已经转移就业的2亿多人以及从事农业需要的1.8亿人，尚有1亿左右富余劳动力。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所长蔡昉在研究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和结构时指出，目前农村只有不到1.2亿剩余劳动力，其中有50%在40岁以上。蔡昉对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的判断源自章铮上述文章中的数据，从而也是建立在田成平判断的基础上。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经济研究院院长韩俊等人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数量和构成进行了估计。他们认为，现有生产水平下农业约需要1.5亿~1.8亿人的常年劳动，农村约有1亿~1.2亿富余劳动力，主要是中年以上的劳动力，并且多以农业剩余劳动时间的形式存在。

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主要是以农业剩余劳动时间的形式存在，即对劳动时间的利用率过低，而不是这部分劳动力根本没有机会工作。农业吸纳劳动力的能力很强，在劳动总量一定的情况下，劳动任务会在各个劳动力之间分摊。劳动力较少的时候，比如有人外出打工，单位劳动力的劳动负担便重一些；劳动力较多的时候，每个劳动力的劳动负担便轻一些，但不会让某个人无事可做。农业剩余劳动时间也分摊在所有劳动力上，人们无法指出哪些人是、哪些人不是剩余劳动力。

可将农民的农业剩余劳动时间折算成剩余劳动力来进行估算。首先，计算出在当前的生产条件下达到现在的农业产出水平所需要的劳动工日。然后，给农业劳动力确定一个合理的工作负荷，即合理的年均工作日数，用农业生产所需要的劳动工日除以劳动力的合理工作负荷，就可以得到农业部门的劳动力需求数量。最后，用农业从业人员数量减去农业部门劳动力需求数量，就可以得到农业部门剩余劳动力数量。

在农业劳动力合理工作负荷的确定方面，参考工业部门年标准工作日数251天，理论界较为一致的意见是，农民的合理工作负荷确定在年平均270个工作日比较合适。根据《中国农村统计年鉴》提供的数据，2005年我国农林牧渔业从业人员为29975.5万人。

当前我国的农业从业人员而言，年龄是劳动力质量的重要标志。同样数量的农业劳动者，如果年龄结构不同，也会对农业生产产生不同的影响。农村剩余劳动力分布在所有农业从业人员之中，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年龄构成与农业从业人员的年龄构成是相同的。由于统计数据的缺乏，我们无法直接观察农业劳动者的年龄构成，只能间接地进行推算。

蔡昉在《破解农村剩余劳动力之谜》一文中分析了2004年乡村从业人员和外出打工人员的年龄构成，并在进一步推算的基础上绘制了2004年转移和未转移农村劳动力数量与年龄结构图。这里的未转移农村劳动力可以视为农业从业人员。本文将这个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农业从业人员的年龄构成。

如蔡昉所强调的，农村剩余劳动力中40岁以上的占49.8%，而这个年龄段的劳动力在非农业从业人员中仅占15.5%，暗示着该年龄段的人是不容易向非农业转移的。农村剩余劳动力中16岁到30岁之间的仅占19.5%。这与我们对农村的直观感受、调查经验和学术界的观点是一致的。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2006年对全国17个省2749个行政村进行的调查表明，74.3%的村庄认为本村能够外出打工的青年劳动力都已经出去了，大部分的村庄对自己村庄青壮年劳动力供给的情况表示担忧，只有1/4的村庄认为本村还有青壮年劳动力可转移。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您是第 访客 - - 招聘信息 - - 投稿热线 - - 意见反馈 - - 联系我们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版权所有, 请勿侵权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100732 联系电话：85195663

农村发展研究所网络室维护